

贵南县司法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研究起草司法行政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编制本县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2、负责组织、指导对刑满释放和解除劳动教养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3、研究制订本县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总体规划，组织、指导、协调全县法制宣传教育工作。

4、负责管理本县律师、法律援助工作和公证机构及公证活动。

5、指导本系统法学教育及业务培训工作。

6、负责指导县司法行政部门管理人民调解工作、社区矫正工作及司法助理员、基层司法所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7、负责本县司法行政系统的对外宣传、交流工作。

10、负责本县国家司法考试工作。

11、负责社区矫正工作

12、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贵南县司法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包括：

1	贵南县司法局本级
2	贵南县公证处
3	贵南县法律援助中心
4	乡镇司法所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7.7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1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 外交支出	0.00
三.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三. 国防支出	0.00
四. 事业收入	0.00	四. 公共安全支出	608.53
五.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 教育支出	0.00
六.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 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 其他收入	0.00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2
		九. 卫生健康支出	39.90
		十. 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 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37.26
		十六.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47.7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47.72
十. 上年结转	0.00	二十七. 结转下年	0.00
收 入 总 计	747.72	支 出 总 计	747.7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司法局	747.72	0.00	747.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8.53	392.25	216.28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08.53	392.25	216.28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39.15	339.15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4.40	0.00	14.4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32.80	0.00	32.8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8.80	0.00	38.8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53.09	53.09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26.28	0.00	126.2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2	61.3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2	61.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98	42.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4	18.3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90	39.9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90	39.9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2	14.0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0	5.8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08	20.0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26	37.2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6	37.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26	37.26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47.72	531.44	216.2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747.72	一、本年支出	747.72	747.72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1	0.7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608.53	608.53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旅游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61.32	61.32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90	39.9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37.26	37.26	0.00
		（十六）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结转下年	0.00	0.00	0.00
收 入 总 计	747.72	支 出 总 计	747.72	747.72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747.72	531.44	216.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1	0.71	0.00
201	06		财政事务	0.71	0.71	0.00
201	06	50	事业运行	0.71	0.71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8.53	392.25	216.28
204	06		司法	608.53	392.25	216.28
204	06	01	行政运行	339.15	339.15	0.00
204	06	05	普法宣传	14.40	0.00	14.40
204	06	06	律师管理	32.80	0.00	32.80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38.80	0.00	38.8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4.00	0.00	4.00
204	06	50	事业运行	53.09	53.09	0.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26.28	0.00	126.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2	61.32	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2	61.32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98	42.98	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4	18.3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90	39.90	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90	39.90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2	14.02	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0	5.80	0.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08	20.0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26	37.26	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6	37.26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26	37.26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1.44	461.65	69.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0.04	460.04	0.00
	01 基本工资	81.88	81.88	0.00
	02 津贴补贴	152.67	152.67	0.00
	03 奖金	64.53	64.53	0.00
	04 绩效工资	20.71	20.71	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98	42.98	0.00
	06 职业年金缴费	18.34	18.34	0.00
	0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2	19.82	0.00
	08 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	20.08	20.08	0.00
	0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7	1.77	0.00
	10 住房公积金	37.26	37.2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79	69.79	48.26
	01 办公费	8.50	0.00	8.50
	02 印刷费	0.88	0.00	0.88
	03 水费	1.17	0.00	1.17
	04 电费	2.35	0.00	2.35
	05 邮电费	0.29	0.00	0.29
	06 取暖费	1.47	0.00	1.47
	07 差旅费	8.21	0.00	8.21
	08 会议费	0.29	0.00	0.29
	09 培训费	1.76	0.00	1.76
	10 公务接待费	0.88	0.00	0.88
	11 工会经费	5.02	0.00	5.02
	12 福利费	0.06	0.00	0.06
	1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7	0.00	21.17
	14 其他交通费用	14.39	0.00	14.39
	1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	0.00	3.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	1.60	0.00
	01 生活补助	1.60	1.60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3.35	0.00	22.47	0.00	22.47	0.88	22.05	0.00	21.17	0.00	21.17	0.8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司法局 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司法局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747.72 万元。

二、关于司法局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关于司法局 2023 年收入预算 747.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7.72 元，占 100%。

三、关于司法局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司法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747.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1.44 万元，占 71.07%；项目支出 216.28 万元，占 28.93%。

四、关于司法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司法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47.72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46.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县级预算缩减。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747.7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608.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9.9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26 万元。

五、关于司法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司法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47.72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46.92 万元, 主要原因是因为县级预算缩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1 万元,占 0.10%;公共安全支出 608.53 万元,占 81.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2 万元,占 8.20%;卫生健康支出 39.90 万元,占 5.34%;住房保障支出 37.26 万元,占 4.9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 类）财政事务（06 款）事业运行（50 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缩减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204 类）司法（06 款）行政运行（01 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39.15 万元,增加 18.21 万元,增长 5.37%,主要原因是本年乡镇司法所人员经费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204 类）司法（06 款）普法宣传（05 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40 万元,增长 93.06%,主要原因是县级财政基于本县人口因素,增加了此项经费预算开支。

4、公共安全支出（204 类）司法（06 款）律师管理（06 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2.8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经费。

5、公共安全支出（204 类）司法（06 款）公共法律服务（07

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38.8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9.80 万元, 增长 25.26%, 主要原因是县级财政增加了此项经费预算开支。

6、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司法(06款)社区矫正(10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4 万元, 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预算开支无变动。

7、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司法(06款)事业运行(50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53.09 万元, 比上年减少 21.76 万元, 下降 40.99%, 主要原因是县级财政压缩了此项经费预算开支。

8、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司法(06款)其他司法支出(99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126.28 万元, 比上年减少 88.87 万元, 下降 70.38%, 主要原因是缩减此项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42.98 万元, 比上年增加 2.92 万元, 增长 6.79%, 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18.34 万元, 比上年减少 1.69 万元, 下降 9.21%, 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11、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14.02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84 万元, 增长 5.99%, 主要原因是本年基数调整。

12、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事

业单位

医疗（02项）2023年预算数为5.80万元，比上年增加2.30万元，增长39.66%，主要原因是本年基数调整。

13、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20.08万元，比上年减少0.45万元，下降2.24%，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14、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2023年预算数为37.26万元，比上年减少2.99万元，下降8.02%，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六、关于司法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司法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31.4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61.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81.88万元、津贴补贴152.67万元、奖金64.53万元、绩效工资20.7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42.9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8.3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19.8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0.0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77万元、住房公积金37.26万元、生活补助1.60万元。

公用经费69.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5万元、印刷费0.88万元、水费1.17万元、电费2.35万元、邮电费0.29万元、取暖费1.47万元、差旅费8.21万元、会议费0.29万元、培训费1.76万元、公务接待费0.88万元、工会费5.02万元、福利费0.0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1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4.3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35万元。

七、关于司法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司法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2.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88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主要是本年公务用车运行费缩减。

八、关于司法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司法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贵南县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9.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53 万元，增长 30.84%。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纳入机关运行费中。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3 年贵南县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贵南县司法局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其他用车 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贵南县司法局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11个，预算金额216.28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3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普法宣传经费	14.40	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保质、保量完成普法宣传工作。基层普法宣传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	10	场次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期限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递法治文化、法律知识，让居民在生活中感受到法治文化，自觉做到学法守法用法	定性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达95%以上	百分率
法律援助经费	1.00	为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为矛盾纠纷的调处、解决提供有效的法律依据和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法律援助案件	≥	20	件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期限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	定性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达95%以上	百分率
社区矫正经费	4.00	通过集中开展全方位、多层次、有重点的宣传活动，进一步规范矫正工作，提高社区矫正的质量和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帮扶人员	≥	50	人次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期限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区矫正信息化应用水平，维护社区矫正安全稳定	定性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达90%以上	百分率
法律顾问团经费	28.00	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建设法治政府，为政府及时提供法律服务，降低风险	产出指标	质量效益	为我县经济实现稳健发展提供坚强的法律服务保障	≥	达90%以上	百分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期限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参与决策、办理诉讼案件的作用。	定性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达95%以上	百分率
人民调解委员会	2.15	促进人民调解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中发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	≥	100	个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期限	=	1	年

费		基础性作用，有效预防和依法处置各类突发性和群体性事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定性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达95%以上	百分率
人 民 调 委 会 工 作 人 员 经 费	2.65	为人民调解工作提供资金支持，确保我县人民调解工作正常运行，顺利完成人民调解各项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人民调解工作	≥	150	件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期限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达90%以上	百分率
人 民 调 解 《 以 案 定 补 》 奖 励 资 金	5	对所调解完成的案件给予奖励，提高调解人员积极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调解完成案件	≥	100	件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期限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达95%以上	百分率
安 置 帮 教 经 费	1	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使两劳人员顺利回归社会，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安置帮教工作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次	≥	7	人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期限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安置帮教工作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	达95%以上	百分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达95%以上	百分率
司 法 行 政 转 移 支 付 办 案 业 务 经 费	107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宣传民法典、社区矫正法、法律援助等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	50	件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活动	≥	4	场次
				数量指标	安置帮教人员	≥	10	人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期限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让人民群众真正享受公平的法律服务，切实感受司法公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定性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达95%以上	百分率
司 法 行 政 转 移 支 付 业 务 装 备	5	提升了基层办案业务装备水平，保障了基层司法行政机关各项业务职能的有效履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业务装备	≥	10	台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期限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预防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达90%以上	百分率
“一 村 一	46.08	为提高基层组织依法办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村社区数	=	84	个

社区” 法律 顾问 经费	事能力，确保 村（社区）法 律顾问经费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期限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满足群众法律服务需求	定性	良好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达 95% 以上	百分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1、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开支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3、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4、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5、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6、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7、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经费。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经费。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